

土地坐落	苗栗縣後龍鎮維真段  10 地號	
收件日期	110年3月26日	
收件字號	110年南地數值字027200號	
複丈日期	110年4月15日	
附記	一、本複丈成果圖僅供所有權人參考之用，其四至界址應以地政事務所鑑界，經權利人認定之實測成果為準。 二、對於本案鑑定界址結果如有異議，請依據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221條辦理。	
說明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ue; padding: 5px;"> <p>⊕ 鋼釘: 2 共 2 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⊗ 塑膠樁: 3, 4 共 2 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○ 噴漆: 1 共 1 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它: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案成果依分層負責授權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辦員: 測量員 <span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red; padding: 2px;">吳源峻</span> 當場核發</p> </div>	

比例尺：1/500

竹南地政事務所主任 賴偉君

**賴偉君**

中華民國110年4月15日發給